

中央選舉委員會
9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公告日期：97 年 5 月 8 日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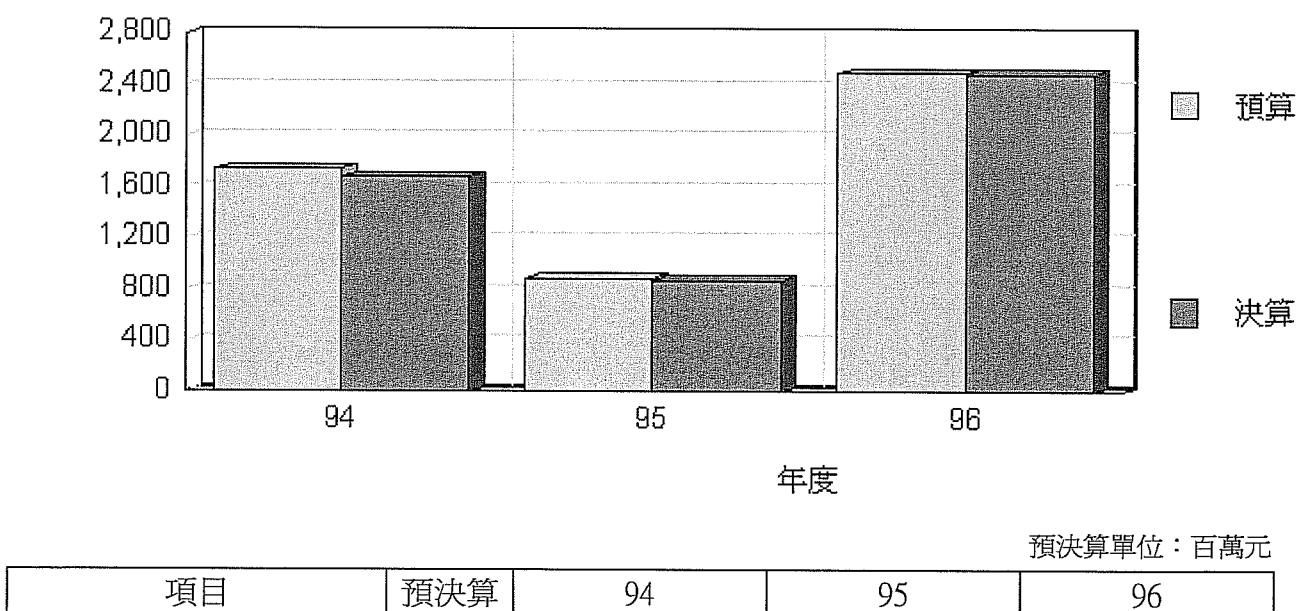
一、本會於 90 年起即依規定成立績效評估小組，小組召集人由本會主任委員擔任，小組成員為秘書長、副秘書長及各單位主管。該小組成員依據本會 94 至 9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研商策訂完成「推動中央選舉委員會組織法制化」等 7 項策略績效目標，並在各策略績效目標下，分別訂定各年度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

二、本會為落實 96 年度施政計畫之執行，並如期完成預定年度績效目標，結合既有計畫列管機制，依本會年度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規定，規範各單位應訂定年度作業計畫及分月工作項目與權重比，督促各單位積極推動，執行情形由本會研考按月提報主管會報檢討改進。

三、為辦理本案績效評估作業，因應行政院研考會施政管理資訊系統之操作規範，並利自評作業之進行，97 年 1 月由研考單位輔導各單位辦理自評及網路系統操作，各單位於規定期限內填報各衡量指標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達成目標值、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等項，完成全會自評作業。初核作業方面經簽奉主任委員核定成立小組，由本會秘書長召集各組室主管，於 97 年 2 月 21 日開會研商，逐項評核年度各績效目標執行成果，確定年度績效報告內容，由研考單位據以撰擬本會年度績效報告，並於 97 年 2 月 26 日簽奉本會主任委員核定。

貳、近 3 年機關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決算趨勢



普通基金(公務預算)	預算	1,746	887	2,493
	決算	1,680	873	2,483
特種基金	預算	0	0	0
	決算	0	0	0
合計	預算	1,746	887	2,493
	決算	1,680	873	2,483

*本施政績效主係就普通基金（公務預算）部分評核。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本表各年度預決算數均含第二預備金。(二)94 年度辦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預算數 776 百萬元，並因政黨競選經費之節餘及預算之撙節開支，致決算數有賸餘。(三)95 年度辦理嘉義市立委補選、選區劃分、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預算數 31 百萬元，因預算之撙節開支，致決算數有賸餘。(四)96 年度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 1163 百萬元、公民投票 458 百萬元，因投票日定於 97 年 1 月 12 日，保留數 1295 百萬元，決算數有些許賸餘。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94	95	96
人事費(單位：千元)	322463	331780	351685
人事費佔預算比例(%)	19.19	38.00	14.16
職員	272	271	271
約聘僱人員	0	0	0
警員	0	0	0
技工工友	97	97	95
合計	369	368	366

*警員欄位統計資料係指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

參、目標達成情形暨投入成本（「★」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業務構面績效

依據行政院核定依據行政院 93 年 9 月 29 日第 2908 次會議審議通過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程施政計畫（九十四至九十七年度）」，本會奉核定業務面向計有「推動中央選舉委員會組織法制化」等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其下衡量指標計有「研擬中央選舉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等 14 項，其間部份衡量指標因已執行完竣或有非機關可掌控因素影響，於 96 年度第一季依行政院研考會規定辦理計畫滾進修正。本次績效評核作業系統所列 96 年度計有 4 項策略績效目標及 7 項衡量指標，爰依院頒規定程序辦理評核作業。

(一) 績效目標：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40%)

1.衡量指標：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5	10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有關第 7 屆立法委員直轄市縣市選舉區劃分變更案，前經本會選區劃分專案小組完成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區劃分草案，於 95 年 5 月 19 日提本會委員會議審議後，於 5 月 30 日送請立法院同意，俟經立法院完成同意之程序，本會如期於本(96)年 1 月 31 日完成公告。全國 25 個直轄市、縣市，除基隆市等 15 個縣市，係經立法院同意依照中央選舉委員會劃分案通過，其餘台北市、高雄市、台北縣、桃園縣、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台南縣、屏東縣等 10 個直轄市、縣市之選舉區，係由行政、立法兩院院長協商，協商結果除高雄市、台北縣、桃園縣、屏東縣等之選舉區略有調整外，其餘 4 個縣市仍依照中央選舉委員會原劃分案。

(二) 績效目標：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12%)

1.衡量指標：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4.3	4.3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約需 15 萬人，96 年度辦理訓儲講習實際儲備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計 6666 人，占投開票所人力實際需求數 15 萬人之 4.4%，符合本年度預定之目標值，目標達成度為 100% (按施政計畫所定投票所人力 16 萬餘人，係包括投票所警衛 1 萬餘人，惟警衛實務上不必訓儲)。

2.衡量指標：顧客滿意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0	72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就選務作業中心執行祕書與幹事對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人員成效實施隨機問卷調查，計回收有效問卷數 1908 份，其中「不滿意」及「還可以」者 322 人，「滿意」及「很滿意」者 1586 人，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顧客滿意度為 83% (計算方式係以(回答非常滿意及滿意者人數/有效問卷數)×100%)，高於本年度預定之目標值 72%，目標達成度 100%。

(三) 績效目標：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8%)

1.衡量指標：規劃辦理宣導活動項目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拍攝宣導短片：a 本會函送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利用及會宣導。b 本會轉請行政院新聞局函送台視、中視、華視、民 視、原住民電視 台、客家電視台。c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之家及安養中心、台北榮民總醫院、衛生署立台北醫院、國道高速公路北區、中區、南區及交通管理組等。
- (2)廣播帶乙支：本會函送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及各公立電台並請行政院新聞局轉送地方新聞處，供全國各廣播電台播放 1 個月時間，加強宣導，播出檔次 1300 檔。。
- (3)海報（10000 張）：本會函送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中央各部會及其所屬、各縣市政府、村里及鄉鎮市區公所張貼。
- (4)宣傳單 60 萬張：分送五院、行政院及中央各部會，及請各縣市政府轉鄉鎮市區公所及村里辦公室分發；並請縣市政府轉各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及公立醫療院所；署立醫療院所；台灣鐵路管理局提供民眾取閱。
- (5)平面媒體宣導：購買自由時報、蘋果日報、聯合報、中國時報等報紙頭版十全版面刊登廣告各 4 次，讓民眾了解政黨選票樣張。（12/28、12/31、1/2、1/4）。
- (6)購買有線電視時段：購買 TVBS、東森、中天、年代、三立、民視等電視台時段，播放「單一選區兩票制」宣導短片。播出檔次 2000 檔。
- (7)燈箱：利用桃園航空站、高雄航空站及國父紀念館將海報轉為幻燈片。
- (8)反賄選徵曲：分送各政黨、候選人及機關學校加強宣導。
- (9)插播卡：從 12 月 22 日起於電視台播放 4 張選票內容及意義。

2.衡量指標：顧客滿意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5	82
達成度(%)		68	98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辦理淨化選風宣導活動或係因配合其他機關召開相關會議、活動等相機發給民眾填具問卷，問卷發出數 13467 份，回收數 11753 份，其中「非常滿意」、「很滿意」及「滿意」者計 9479 份，佔 80.65%，原訂目標值為 82%，因之達成度為 98%。

(四) 績效目標：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10%)

1.衡量指標：改善現行系統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5	82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會『公職人員選舉選務作業系統』於 96 年度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時，增修部分系統功能及報表格式，順利完成相關之選務電腦化工作。
- (2)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辦理期間，所屬 25 個選舉委員會及 368 鄉鎮市區選務作業中心全部上線使用『選務作業系統』，比率達 100%。並針對使用之工作人員線上問卷調查，計有效問卷數 825 份，其中「非常滿意」及「滿意」者 808 人，系統滿意度達 98%，超越年度目標值。

2.衡量指標：加強本會全球資訊網頁服務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	1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96 年度提升本會機關網站防駭、防當機及自我偵修正能力，增加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開票結果查詢網頁，持續加強本會全球資訊網頁服務。
- (2)本會全球資訊網頁 96 年度上網人數較 95 年度增加 12%，超越年度目標值。

二、內部管理構面績效

本構面計有人力面向及經費面向 2 項策略績效目標，人力面向下有 8 項衡量指標，另外經費面向下有 4 項衡量指標，本構面年度應評衡量指標合計 12 項。

(一) 人力面向績效

1. 績效目標：合理調整機關員額，建立活力政府(15%)

(1) 衡量指標：績效管理制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1
達成度(%)		--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業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管理制度辦理，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2) 衡量指標：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機制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1
達成度(%)		--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 96 年參與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辦理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北兩棟各機關員工協助方案，含括心理、法律、理財、醫療等諮詢及相關講座，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3) 衡量指標：機關年度各類預算員額控管百分比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 96 年度、97 年度預算員額數均為 366 人，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4) 衡量指標：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比例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提報考試職缺數及年度總出缺數均為 0 人，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5)衡量指標：機關超額人力控管情形—依規定應出缺不補（含應精簡員額）之員額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0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及所屬選舉委員會 96 年並無依規定應出缺不補已執行之員額，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6)衡量指標：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	1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及所屬選舉委員會 96 年依規定毋需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人員，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7)衡量指標：終身學習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1
達成度(%)		--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查本會平均學習時數為 60.76 小時，本會（含所屬選舉委員會）平均學習時數為 37.59 小時，均已超過最低學習時數 30 小時之規定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8)衡量指標：各主管機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貫徹依法支給待遇。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95

達成度(%)	--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及所屬選舉委員會 96 年每月待遇資料均依規定填報且正確，正確率已達成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

(二) 經費面向績效

1. 績效目標：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15%)

(1) 衡量指標：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35	0.35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 96 年度經常門預算數 2,393,944,442 元，扣除累計實現數 1,090,260,103 元，保留數 1,293,595,206 元，決算賸餘數 10,089,133 元，百分比 0.42，達成度 100% 。

(2) 衡量指標：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0	92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 96 年度資本門預算數 98,895,558 元、累計實現數 97,401,368 元，保留數 1,450,657 元，執行率百分比為 99.96，達成度 100% 。

(3) 衡量指標：各機關中程施政目標、計畫與歲出概算規模之配合程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	5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與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之差異情形，以及所列策略計畫與施政目標之配合程度，各年度均在規定範圍內，且所列策略計畫與施政目標高度配合。

(4)衡量指標：各機關概算優先順序表之排序與政策優先性之配合程度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原訂目標值		4	4
達成度(%)		100	100
初核結果		☆	★
複核結果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於概算編報時即已填具優先順序表並配合施政重點，且順序在前之計畫經執行結果其執行率亦較高。

三、策略績效目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策略績效目標	相關計畫活動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進度 (100%)	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進度 (100%)	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進度 (100%)
(一)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 (40%)	選務策進工作-立法委員選舉區劃分	0	0	1,990	100	0	0
	小計	0	0	1,990	100	0	0
(二)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 (8%)	淨化選風及選舉宣導	11,900	127.57	1,027	63.49	620	348.06
	小計	11,900	127.57	1,027	63.49	620	348.06
(三)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12%)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計畫	0	0	0	0	2,550	27.76
	小計	0	0	0	0	2,550	27.76
(四)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 (10%)	加強選舉及公投選舉作業電腦化	1,600	99.13	1,600	100	1,600	97.19
	小計	1,600	99.13	1,600	100	1,600	97.19
合計		13,500		4,617		4,770	

肆、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績效目標：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 (4%)

衡量指標：顧客滿意度

原訂目標值：82

達成度差異值：2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從本次顧客滿意問卷調查問項統計，發現大部分民眾均認為基層選舉由於候選人競爭激烈，發生賄選比率偏高，同時亦認為選舉風氣不好的原因，是由於政府取締不力所造成。

二、根除賄選，如僅憑傳統之宣導方式，尚不足以有效立即改善選舉風氣，除需不斷更新改變宣導方式及內容外，尚需著重在教育層面及制度執行面上，亦即學校應時時灌輸學生有關淨化選風之概念，並輔以由檢、警、調積極加強取締抓賄，相信定能有效達成淨化選舉風氣之目標。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完成規劃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區劃分並依法公告：關於第 7 屆立法委員直轄市縣市選舉區劃分變更案，前經本會選區劃分專案小組完成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區劃分草案，於 95 年 5 月 19 日提本會委員會議審議後，於 5 月 30 日送請立法院同意，俟經立法院完成同意之程序，本會如期於 96 年 1 月 31 日完成公告。全國 25 個直轄市、縣市，除基隆市等 15 個縣市，係經立法院同意依照中央選舉委員會劃分案通過，其餘台北市、高雄市、台北縣、桃園縣、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台南縣、屏東縣等 10 個直轄市、縣市之選舉區，係由行政、立法兩院院長協商，協商結果除高雄市、台北縣、桃園縣、屏東縣等之選舉區略有調整外，其餘 4 個縣市仍依照中央選舉委員會原劃分案。

二、辦理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訓儲講習：督導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於 7 月底前訂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計畫，9 月底前編印訓儲講習教材 12 月底前完成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本年預定訓儲人數為 6900 人，實際訓儲人數為 6666 人，達成訓儲人數之比例為 97%，並督導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於 12 月底前建立儲備之工作人員資料。

三、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

(一)拍攝宣導短片、製作廣播帶、插播卡等，函送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及各電視台及公立電台，並請行政院新聞局轉送地方新聞處，供全國電視台及各廣播電台播放加強宣導。製作海報 10000 張、宣傳單 60 萬張，函送省市、縣市選舉委員會、中央各部會及其所屬、各縣市政府、村里及鄉鎮市區公所張貼。利用桃園航空站、高雄航空站及國父紀念館將海報轉為幻燈片燈箱。

(二)購買自由時報、蘋果日報、聯合報、中國時報等報紙頭版十全版面刊登廣告宣導，讓民眾了解政黨選票樣張。購買 TVBS、東森、中天、年代、三立、民視等電視台時段，播放「單一選區兩票制」宣導短片。

(三)委外製作反賄選宣導歌曲，邀請藝人黃小琥、蔡振南二人，分別以國、台語方式演唱反賄選歌曲，並舉行發表記者會，由於曲調輕快活潑、歌詞意境深遠，獲得廣大群眾的迴響，錄製光碟片分送各政黨、候選人及機關學校加強宣導。

四、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本會『公職人員選舉選務作業系統』於 96 年度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暨全國性公民投票時，配合第一次單一選區二票制的新制而增修『候選人登記』子系統功能及報表格式，並順利完成相關之選務及計票電腦化工作。於投票日另設計票網頁開放各界查詢即時選情資訊，當日上網查詢人數超過 20 萬人次，提供媒體及民眾正確迅速的選情資訊。

陸、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業務構面

策略績效目標		項次	衡量指標	初核	複核
一	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	★	★
二	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1	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	★	★
		2	顧客滿意度	★	★
三	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	1	規劃辦理宣導活動項目	★	★
		2	顧客滿意度	▲	▲
四	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	1	改善現行系統	★	★
		2	加強本會全球資訊網頁服務	★	★

（二）內部管理構面

策略績效目標		項次	衡量指標	初核	複核
一	合理調整機關員額，建立活力政府	1	績效管理制度	★	▲
		2	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機制	★	▲
		3	機關年度各類預算員額控管百分比	★	★
		4	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比例	★	▲
		5	機關超額人力控管情形—依規定應出缺不補（含應精簡員額）之員額	★	▲
		6	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	★	★
		7	終身學習	★	★

		8 各主管機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貫徹依法支給待遇。	★	★
二、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	★	★
		2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3 各機關中程施政目標、計畫與歲出概算規模之配合程度	★	★
		4 各機關概算優先順序表之排序與政策優先性之配合程度	★	★

二、績效燈號統計

構面	年度	95		96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業務構面	綠燈	初核	7	77.78	6
		複核	7	77.78	6
	黃燈	初核	0	0.00	1
		複核	0	0.00	1
	紅燈	初核	2	22.22	0
		複核	2	22.22	0
	白燈	初核	0	0.00	0
		複核	0	0.00	0
	小計	初核	9	100	7
		複核	9	100	7
內部管理構面	綠燈	燈號	項數	比例(%)	比例(%)
		初核	10	90.91	12
		複核	6	54.55	5
	黃燈	初核	1	9.09	0
		複核	4	36.36	7
	紅燈	初核	0	0.00	0
		複核	0	0.00	0
	白燈	初核	0	0.00	0
		複核	1	9.09	0
	小計	初核	11	100	12
		複核	11	100	12
整體	綠燈	燈號	項數	比例(%)	比例(%)
		初核	17	85.00	18
		複核	13	65.00	11

	黃燈	初核	1	5.00	1	5.26
		複核	4	20.00	8	42.11
紅燈	初核	2	10.00	0	0.00	
	複核	2	1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複核	1	5.00	0	0.00	
小計	初核	20	100	19	100	
	複核	20	100	19	100	

三、績效燈號綜合分析

(一) 本年度與前年度比較分析

依據行政院 96 年 5 月 31 日核定之 95 年度施政績效評定結果，本會業務構面 9 項衡量指標，評列綠燈者 7 項、紅燈者 2 項，內部管理構面人力面向 7 項衡量指標，評列綠燈者 5 項、黃燈者 1 項、白燈者 1 項，內部管理構面經費面向 4 項衡量指標，評列綠燈者 1 項、黃燈者 3 項；全會整體衡量指標計 20 項，評定結果之績效燈號統計，列為綠燈者 13 項、佔整體比例 65%，列為黃燈者 4 項、佔整體比例 20%，列為紅燈 2 項、佔整體比例 10%，列為白燈 1 項、佔整體比例 5%。而 96 年度本會依研考會作業系統設計初核 19 項衡量指標，初核評定結果之績效燈號統計，列為綠燈者 18 項、佔整體比例 94.74%，列為黃燈者 1 項、佔整體比例 5.26%。而本會 95 年度未達成之績效目標衡量指標項目計有 3 項，96 年度未達成之績效目標衡量指標項目已降至 1 項，即業務面向「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之「顧客滿意度」衡量指標列黃燈，經主辦單位分析原因認僅憑傳統之宣導方式，尚不足以有效立即改善選舉風氣，宜不斷更新改變宣導方式及內容，著重在教育層面及制度執行面上，即學校應時時灌輸學生有關淨化選風之概念，並輔以由檢、警、調積極加強取締抓賄，數種管道齊下以為因應，始克竟其功，此列黃燈項目，主辦單位業深入分析檢討未達成年度目標值原因，並審慎研擬適切之因應策略，本會將督促其積極落實辦理。

柒、前年度行政院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 一、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方面：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已如期完成並公告。
- 二、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儲訓方面：受限於經費預算，計畫擬定之訓儲人數為 6,900 人，並於 96 年 4 月 25 日中選一字第 0963100075 號函訂「96 年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計畫」。另依 Drake 和 Kossen 於 1998 年在《The human side of organizations》一書中指出，從全面品質管理(TQM)觀點，顧客乃指一個廣大的群體，其包含外部顧客與內部顧客，前者為向組織購買商品或服務的人，而後者便是在組織內部(within)的員工。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所訓練之人員，係儲備為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而這些儲備人員是否確能勝任投開票所工作，其工作專業知能與態度之良劣，基層選務單位（各鄉鎮市區

選務作業中心) 最能瞭解，故以各鄉鎮市區選務作業中心之執行祕書與幹事等「內部顧客」作為調查對象。

三、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方面：本會為強化淨化選風之宣導，向來對於淨化選風之推動不遺餘力，除充實強化宣導內容及創新之多元化，並擴及延展至社會各層次，以加深民眾深刻之印象，另委外製作反賄選宣導歌曲，由於曲調輕快活潑、歌詞意境深遠，獲得廣大群眾的迴響，務期有效遏止金錢與暴力介入選舉，將有助於提昇選舉品質，健全民主政治發展。雖離原訂達成度標準尚差 2%，惟與上年度相較下確實進步頗多，本會將仍繼續朝原訂績效目標邁進。

四、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方面：有關加強本會全球資訊網頁服務部分，本會於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期間，除派專人加強辦理本會及所屬各級選舉委員會同仁防駭資安講習及防火牆資料進出管制等資安工作，並商請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協助全天候監控本會網頁及電子郵件伺服器，已有效控制層出不窮的駭客攻擊事件。另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3 條規定，辦理村里長、鄉（鎮、市）民代表選舉所需經費，由鄉（鎮、市）公所編列。95 年村里長、鄉鎮市民代表選舉，係由鄉（鎮、市）公所編列選舉經費，以該次選舉係地方性選舉，鄉（鎮、市）公所認為人工計票較為簡單、方便，並未編列電腦計票經費，故縣市選舉委員會並未與鄉（鎮、市）公所連線。而本次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為中央主管之全國性選舉，其採全國連線之電腦計票方式進行，相關工作皆於預估時限內順利完成。

五、人力面向方面：依行政院複核意見，配合續落實員額控管，並持續加強組織學習提升績效。

六、經費面向方面：關於經常門預算賸餘率及資本門預算執行率，當於以後年度應適度提高，訂定合理目標；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當於以後年度依中程核定數控管編列概算；另概算優先順序與政策配合程度，當於以後年度適度提高目標值。

捌、行政院評估綜合意見

一、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方面：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業於 96 年完成推動，第 7 屆立委選舉亦順利完成。惟該績效目標之衡量指標僅為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對於健全公投法制部分並未提及，未來建請檢討策略目標及衡量指標，配合推動業務現況改善。

二、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方面：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達成預定目標值；顧客滿意度已達原訂目標值，建議針對顧客未臻滿意的部分檢討改進，研擬對策，以完善落實選務工作。

三、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方面：建請針對相關機關抓賄及淨化選風等項目議題，進行研究分析，建立相關資料庫，俾助於台灣基層選舉風氣之改善。有關宣導部分，除對選舉新制宣導外，對於選票圈選方式及注意事項，亦應提供短片示範宣導，以避免部分民眾選票圈選出現錯誤。淨化選舉風氣實施方案部分內容已不合時宜，為符選務實需，建請適時檢討修正方案內容，並據以研訂年度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

四、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方面：工作人員對選舉選務作業系統滿意度達 98%，值得肯定；加強全球資訊網頁服務部分，以網站瀏覽人次與上年度所增加之百分比作為衡量標準，略嫌不足，建議將民眾對該會網站之滿意度增列為評量依據。

五、人力面向方面：達成度普遍良好，惟應加強建立內部單位及人員之績效考評制度，加強辦理員工心理健康講座或訓練，並提高出缺職務提報考試分發人員比例，及加強推動超額人力控管。

六、經費面向方面：經常門預算賸餘率所定目標值未有激勵之效，建議以後年度應適度提高，訂定合理目標值，俾達成績效管理之目的；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已達成目標值，有效執行年度預算。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仍超過本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建議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應依優先順序於核定額度內編報為原則。

行政院 函

機關地址：10058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
1號

承辦人：林珊汝

電話：02-23419066#288

電子信箱：sjlin@rdec.gov.tw

受文者：中央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5月7日

發文字號：院授研管字第09723603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2360315AXA_ATTC34.doc）

主旨：函送96年度施政績效評估意見及結果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要點等規定辦理績效公告（請至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 <http://gpmnet.nat.gov.tw/> 「績效評估子系統」之「主管」角色，下載「公告版」）及獎懲作業，並將評估意見納入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改進參考。
- 二、評估結果為紅燈之項目，請加強檢討改進；評為白燈者，請建置客觀之績效衡量機制，俾評估績效。

正本：中央選舉委員會

副本：電 2008/05/07
16:01:00
次章

三十四、中央選舉委員會

(一) 綜合意見

- 1、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方面：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業於 96 年完成推動，第 7 屆立委選舉亦順利完成。惟該績效目標之衡量指標僅為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對於健全公投法制部分並未提及，未來建請檢討策略目標及衡量指標，配合推動業務現況改善。
- 2、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方面：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達成預定目標值；顧客滿意度已達原訂目標值，建議針對顧客未臻滿意的部分檢討改進，研擬對策，以完善落實選務工作。
- 3、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方面：建請針對相關機關抓賄及淨化選風等項目議題，進行研究分析，建立相關資料庫，俾助於台灣基層選舉風氣之改善。有關宣導部分，除對選舉新制宣導外，對於選票圈選方式及注意事項，亦應提供短片示範宣導，以避免部分民眾選票圈選出現錯誤。淨化選舉風氣實施方案部分內容已不合時宜，為符選務實需，建請適時檢討修正方案內容，並據以研訂年度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
- 4、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方面：工作人員對選舉選務作業系統滿意度達 98%，值得肯定；加強全球資訊網頁服務部分，以網站瀏覽人次與上年度所增加之百分比作為衡量標準，略嫌不足，建請將民眾對該會網站之滿意度增列為評量依據。
- 5、人力面向方面：達成度普遍良好，惟應加強建立內部單位及人員之績效考評制度，加強辦理員工心理健康講座或訓練，並提高出缺職務提報考試分發人員比例，及加強推動超額人力控管。
- 6、經費面向方面：經常門預算賸餘率所定目標值未有激勵之效，建議以後年度應適度提高，訂定合理目標值，俾達成績效管理之目的；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已達成目標值，有效執行年度預算。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仍超過本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建議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應依優先順序於核定額度內編報為原則。

(二) 評估結果

1、業務構面

策略績效目標		項次	衡量指標	評核結果
一	健全選舉及公投法制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單一選舉區劃分	★
二	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1	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	★
		2	顧客滿意度	★
三	加強選舉、公投及淨化選舉風氣	1	規劃辦理宣導活動項目	★
		2	顧客滿意度	▲
四	加強選舉及公投作業電腦化	1	改善現行系統	★
		2	加強本會全球資訊網頁服務	★

2、內部管理構面

策略績效目標		項次	衡量指標	評核結果
一	合理調整機關員額，建立活力政府	1	績效管理制度	▲
		2	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機制	▲
		3	機關年度各類預算員額控管百分比	★
		4	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比例	▲
		5	機關超額人力控管情形—依規定應出缺不補（含應精簡員額）之員額	▲
		6	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	★
		7	終身學習	★
		8	各主管機關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貫徹依法支給待遇。	★
二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	▲
		2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3	各機關中程施政目標、計畫與歲出概算規模之配合程度	▲

		4	各機關概算優先順序表之排序與政策優先性之配合程度	▲
--	--	---	--------------------------	---